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217,495,239.70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479,231,313.04元。公司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京蓝	股票代码	0007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京蓝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明	陈明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B座12层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B座12层	
传真	010-63307338	010-63307338	
电话	010-64700268	010-64700268	
电子信箱	securities@hyhccgroup.com	securities@hyhcc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工业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置及二次资源综合回收、土壤修复等业务。

公司从事的工业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置及二次资源综合回收业务主要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业胜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铜靶新材（个旧）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贵州省宏泰伟业冶化有限责任公司承接。

云南业胜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地处云南省楚雄州牟定县，牟定县是国家发改委、国家工信部确定的全国50个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之一，也是全云南省唯一的一个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云南业胜是牟定县内唯一一家拥有工业及城市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置、二次资源综合回收资质的企业，也是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内主要的企业，已经形成了以工业固危废为原料，开展二次资源综合回收利用，实现工业固危废无害化循环利用的工艺体系。云南业胜拥有“铵络分离及稀散元素高效回收创新技术体系”的应用能力，同时自主掌握“真空熔炼提纯技术”，该技术的应用，有助于公司在工业固危废处置及资源综合回收领域提升技术水平，优化固定资产投入与生产成本结构，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云南业胜主要产品为精铟，广泛应用于电子信息、光学与红外技术、新能源与光伏、工业制造与冶金行业。云南业胜同时专注于稀贵金属铟的资源化利用与精深加工，长期面向行业客户提供专业、高效、可靠的委托加工服务，云南业胜核心加工业务涵盖：废靶料回收加工、废靶物资源化提纯、粗铟精炼提纯。云南业胜采用标准化作业流程，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加工解决方案：委托方将废靶材、废靶物或粗铟送达后，云南业胜依托专业检测设备与技术团队，对物料中的铟元素含量进行精准化验。化验结果与委托方数据核对后，双方友好协商，共同确认实际铟含量、产品回收率、加工费用及加工周期，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生产。

铜靶新材（个旧）有限公司，公司位于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个旧市鸡街镇，是有色金属冶炼和固废资源化利用领域的重要企业。依托公司在稀有金属提取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深耕含锌铟固废的综合回收利用业务，公司掌握的“富集—湿法耦合集成提纯分离技术”使得公司在工业固废处置及资源综合回收方面具有明显技术优势。主要产品为金属锌、粗铟，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冶金、基础制造等领域。

贵州省宏泰伟业冶化有限责任公司，位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市，主要从事利用有色工业冶炼废渣，综合回收稀散金属、有色金属及相关化工产品，主要产品包括提炼稀有金属（粗铟）及伴生产品（海绵铅、海绵铜、海绵铋等），是一家以固危废处理 + 稀贵金属回收为核心的高科技环保型企业。贵州宏泰作为ST京蓝在贵州省布局的有色金属冶炼废渣综合利用核心平台，与ST京蓝旗下个旧铜靶形成西南地区固废回收协同效应，共同支撑ST京蓝稀贵金属回收与环保业务板块发展，业务发展契合国家“富矿精开”及固废资源化利用的产业政策导向，聚焦有色金属冶炼废渣的资源化高效利用，实现变废为宝，助力绿色低碳发展。

公司从事的土壤修复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中科鼎实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接。中科鼎实是致力于环境综合治理的环保企业，专注于污染土壤及地下水修复、农田土壤环境综合治理等领域。

中科鼎实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北京市知识产权优势单位，拥有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等多项平台，中科鼎实目前拥有140余项授权专利/软著，具有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报告期内，受土壤修复行业整体环境承压、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叠加历史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回款不畅，中科鼎实面临较大资金压力，现阶段已全面暂停新单承接，业务规模出现大幅下滑，市场份额及利润率较往年均呈现显著下降态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275,338,494.89	1,256,586,909.85	1.49%	1,315,454,56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4,311,829.91	664,845,606.89	-12.11%	727,256,046.4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75,189,394.61	377,852,680.78	25.76%	148,940,82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067,477.86	-109,892,400.56	-92.07%	1,066,826,51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719,190.80	-119,396,003.48	-74.81%	-1,397,537,80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31,678.02	-277,392,450.18	65.99%	-161,021,535.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27	-0.0385	-91.43%	0.36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27	-0.0385	-91.43%	0.36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66%	-16.14%	-127.14%	-479.4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6,328,389.45	98,118,300.23	107,095,319.50	143,647,38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51,476.19	-52,648,491.76	-39,282,258.90	-106,185,25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96,940.95	-48,165,019.30	-34,851,268.46	-106,605,96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69,712.85	-32,632,528.76	-9,574,107.01	-36,655,329.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2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0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佳骏靶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1%	540,000,000	540,000,000	质押	513,600,000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5.47%	159,670,291	0	不适用	0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	78,141,732	0	不适用	0
浙江浙商产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	71,612,469	0	质押	71,612,469
睿良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	61,601,500	0	不适用	0
鄞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	56,031,105	0	不适用	0
京蓝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30,000,000	0	冻结	30,000,000
					质押	30,000,00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1%	24,827,336	0	不适用	0
天津北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22,603,153	22,603,153	冻结	22,603,153
					质押	22,603,153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共创尊享1号资产服务信托	其他	0.75%	21,8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2）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略：\arm_file\04\Z725预拼版目录\b479王月叶\A年加季 ST京蓝42\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_图片1.jpg】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26-045 临时公告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光尼泰振资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尤振审字[2026]第0319号2025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1,067,477.86元，其中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132,340,931.48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217,495,239.70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479,231,313.04元，公司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经审慎决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1,067,477.86	-109,892,400.56	1,066,826,512.0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217,495,239.7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479,231,313.0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44,956,544.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5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其他说明：

结合上述情况及指标，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1,067,477.8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217,495,239.70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479,231,313.04元，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未分配利润为负值，综合考量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规划，为确保公司财务稳健运行，保障战略投入及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市场地位，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预案严格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若未来公司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将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全面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类因素，从推动公司发展及保障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四、高送转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高送转方案的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二）高送转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情况

不适用

（三）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不适用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26-049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6年5月20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2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4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0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B座12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于2026年0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会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应对中小投资者（公司董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4.以上第1、2、3、4项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需持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方式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05月19日（开会前一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2:00至5:00。

3.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B座12层

4.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以书面通讯非现场方式登记时，相关登记材料应不晚于2026年05月19日（开会前一天）下午5:00送达登记地点，须于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络方式。

5.特别提醒：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建议提前（2026年05月19日17:00前）完成登记，以便会议接待。

6.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B座12层

邮编：100027

电话：010-64700268

传真：010-63307338

联系人：陈明、张竞飞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遇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11”，投票简称为“京蓝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20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20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26-048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光尼泰振资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5,217,495,239.7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亏损主要原因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主要因以前年度累计大额亏损导致。公司本期业绩亏损主要系核心产品自产精铟、锌锭受产能爬坡、前置投入、市场价格下行及原料成本偏高等因素影响出现毛利为负，叠加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及计提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商誉等资产减值损失共同所致。

三、应对措施

1.加快产能爬坡进度，优化铟生产线设备调试与人机磨合流程，减少阶段性停产检修频次，提升自产粗铟产能利用率及加工提纯业务负荷，充分释放规模效应，降低设备折旧、厂房摊销等单位固定成本；同时，持续推进技术迭代与工艺优化，合理控制研发投入节奏，提升铟提取回收率与产品品质，对冲原料成本压力。

2.优化产能布局与人员配置，合理管控前置性投入节奏，梳理现有设备及人员效能，优化制造流程，提升生产效率，降低单位制造费用与人工成本，缓解成本上升对毛利的拖累。

3.强化市场研判与原料管控，密切跟踪精铟市场价格走势，优化原料采购时机与采购规模，建立灵活的定价机制，规避价格倒挂风险；同时，拓展原料采购渠道，优化采购比价机制，降低高纯度精铟原料采购成本，改善产品毛利率。

4.加快子公司工艺调试进程，推动铜靶新材（个旧）有限公司工艺稳定落地，释放产能、严控成本，提升锌锭产品盈利水平。

特此公告。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26-047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对2025年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税前薪酬进行了确认，同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因全体关联董事对前述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薪酬方案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黎阳	男	52	董事长、非独立董事	现任	48.54	是
殷海鸣	男	57	非独立董事、副总裁	现任	40.12	否
马柏伟	男	79	非独立董事	现任	6.00	否
马伊莎	女	49	非独立董事	现任	2.00	否
林开涛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张学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曾世舞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1.75	否
陈永福	男	53	总裁	现任	44.31	否
闫国军	男	56	副总裁	现任	48.96	否
苏玉喜	男	54	副总裁	现任	48.37	否
宋建伟	男	46	财务总监	现任	23.59	是
陈明	男	44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现任	32.60	否
韩志权	男	57	离任十二个月内非独立董事、副总裁	离任	19.41	否
刘巍	男	57	离任十二个月内独立董事	离任	13.25	否
程桃红	女	53	离任十二个月内总裁	离任	49.06	否
黄佳慧	女	44	离任十二个月内董事会秘书	离任	27.63	否
合计	—	—	—	—	435.58	—

二、2026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一）独立董事、外部董事津贴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按月发放，不得拖欠。具体津贴标准需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会审议、股东会审议通过。外部董事、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二）内部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其报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具体参照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三、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等构成，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基本薪酬根据岗位职责、任职资格、工作复杂度、行业薪酬水平及公司经营状况综合确定。

绩效薪酬按定、发放与考核结果直接挂钩，绩效工资核算执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相关公式及标准。

中长期激励包括股权激励、分红激励等，结合公司战略转型目标与业务发展需求制定具体计划，重点向核心技术人员、关键管理岗位倾斜，具体实施方式、授予条件、行权/解锁规则等按公司另行制定的中长期激励计划执行，中长期激励收入计入薪酬总额。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公司所发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4、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若本方案与后续颁布的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或《公司章程》相突，以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25年度）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26-051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铜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2025年度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本次计提减值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的概述

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对合并范围内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并进行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且客观的清查和评估，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同时依据公允价值计量要求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实施价值重估程序。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及金额

1.影响公司报告期损益的减值

资产名称	计提金额（万元）
应收款项	6,973.53
存货	25.19
合同资产	1,837.96
商誉	2,879.83
总计	11,943.13

2.不影响公司报告期损益的减值

资产名称	计提金额（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对子公司的投资）	8,105.83
总计	8,105.83

注：经上，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8,105.83万元，只影响母公司及子公司个别报表净利润，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其他减值对合并报表的影响为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11,943.13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1.金融工具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票据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土壤修复板块）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资源回收及综合利用业务板块）		
组合三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3）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4）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信用等级较高的客户	

（5）合同资产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同资产组合1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同资产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合同资产的完工进度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照合同资产余额的0.5%
合同资产组合2	未到期质保金，有条件收款权利	同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2.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